

## 臺北市商業處第189次處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年3月27日上午9時

貳、地點：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

參、主席：高振源處長

紀錄：鄒念宗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報告事項

### 一、確認本處第188次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確認無修正意見，會議紀錄洽悉備查。

### 二、單位主管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請依本府各局處新聞事件處理程序規定辦理媒體訪問業務，並掌握受訪者聯絡資訊。(業務科)
- (二) 請持續推動公文減量，評估檢討來文及創稿必要性，並加強督導管控公文數量。(各科室)
- (三) 單一陳情案件辦畢時請務必確認系統是否已完成結案，並請秘書室協助確認當日是否仍有未結案件以免逾期。(業務科、秘書室)
- (四) 陳核府級公文以6位核章為原則，撰擬府簽應簡明扼要，並整合機關內部意見後方可上陳；倘會簽他機關，該機關如有不同建議時，應綜簽後辦理。(各科室)
- (五) 人事規定宣導(各科室)：
  - 1、請依「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員服勤實施辦法」規定，務實檢視所屬人員加班之合理性及必要性，逐步降低公務員加班時數，維護同仁健康權。

- 2、提醒同仁應避免酒後駕車情事，以維護政府形象，保障交通安全。
- 3、請依「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防治職場霸凌事件之發生，落實建構免受霸凌侵犯之職場環境。
- 4、為維持良好辦公紀律，重申不得於上班時間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

陸、散會：上午10時20分